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QI LITHIUM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內幕消息公告 終止投資建設第二期 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

本公告乃由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於2025年1月23日，本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終止投資建設「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的議案》。

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背景

本公司於2017年6月19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啟動「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可行性研究及前期投入的議案》，正式開展「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二期氫氧化鋰項目」或「該項目」)的可行性分析，並擬使用自籌資金進行前期投入。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建設「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的議案》，該項目總投資概算為3.28億澳元(按照2017年9月29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折合人民幣約17.09億元)，建設週期26個月。

2020年初，公司結合自身財務資金狀況，決定調整「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一期氫氧化鋰項目」)的調試進度安排和項目目標，放緩項目節奏。同時，考慮到與一期氫氧化鋰項目具有極強關聯性，並結合市場變化、公司資金流動性等情況，對二期氫氧化鋰項目暫緩建設。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項目累計投入金額折合人民幣約12.56億元。

2023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TLEA」）董事會審議通過了二期氫氧化鋰項目前端工程設計合同。2023年11月，TLEA之全資子公司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正式與承包商簽訂前端工程設計合同，擬對該項目經濟可行性和投建節奏進行綜合分析。同時，為適應市場環境等多種因素的影響，公司管理層結合公司的經營發展規劃等情況，重新全面審視該項目進度和資本金投入計劃。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4年9月24日披露之《2024年中期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二期氫氧化鋰項目相關投入累計約1.97億美元（按照2024年12月31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折合人民幣約14.12億元）。

項目最新進展情況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全票審議通過了《關於終止投資建設「第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的議案》，基於市場環境及該項目最新的經濟可行性分析，公司擬終止投資建設二期氫氧化鋰項目。

項目終止的原因

自公司審議通過投資建設二期氫氧化鋰項目以來，公司結合市場情況、資金狀況等因素審慎推進二期氫氧化鋰項目建設相關工作並靈活調整項目建設節奏。目前，結合產品市場情況、一期氫氧化鋰項目運行情況及公司經營發展規劃，在綜合審視二期氫氧化鋰項目的前期投入和預計資本未來投入、未來運營費用、項目執行進度、預計未來現金淨流量等情況後，公司認為繼續建設二期氫氧化鋰項目將不具備經濟性。為避免進一步資源投入的浪費，減少潛在的經濟損失，切實維護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基於審慎性原則，公司決定終止二期氫氧化鋰項目。

項目終止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項目終止是公司結合市場環境變化及投資運營最優化而做出的審慎決策，對降低投資風險、改善公司運營、提升公司競爭力具有積極意義。公司深耕鋰化工產品加工多年，除奎納納一期氫氧化鋰項目處於產能爬坡外，目前在國內有分別位於四川射洪、四川安居、江蘇張家港和重慶銅梁的四個鋰產品生產基地，並正在建設江蘇張家港年產3萬噸氫氧化鋰項目（可柔性調劑生產碳酸鋰產品）。同時，為充分發揮控股子公司鋰輝石精礦產能優勢，近年來公司持續通過委託加工方式穩定市場佔有率和客戶資源。因此，本次終止二期氫氧化鋰項目不會對公司現有業務及經營發展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未來，公司將延續既有的「垂直一體化整合」的商業模式，在優質資源基地扎實的資源保障下，結合市場情況選擇在合適的時間、地點穩步落實、有序推進基礎鋰鹽產能擴張計劃，進一步發揮產業鏈協同效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二期氫氧化鋰項目前期相關投入累計約人民幣14.12億元，該金額佔公司上一年度經審計淨資產的比例約為2.74%；本次項目終止預計將減少公司2024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金額約人民幣5.01億元，佔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經審計淨利潤的6.86%；以上對公司2024年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影響系初步測算的結果，未經審計機構審計；最終數據請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安琪

香港，2025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蔣安琪女士、蔣衛平先生、夏浚誠先生及鄒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瑋女士及吳昌華女士。